

##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下午 16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宋德武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选举宋德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宋德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第十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改选》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及候选人的专业背景及各自擅长的领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选举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组成名单如下：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樾华先生；委员：丁晋奇先生、吕晓波先生。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吕晓波先生（会计专业人士）；委员：丁晋奇先生、徐樾华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杜晓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

一致。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决定聘任金东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奎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孔玉影为副经理、曲大军先生为财务负责人，杜晓敏先生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

审议结果：同意：11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